



人权理事会
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
第二十九届会议
2018年1月15日至26日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16/21号决议附件第5段提交的国家报告*

巴哈马

* 本文件原文照发。其内容并不意味着联合国秘书处表示任何意见。



导言

1. 巴哈马很荣幸向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第三轮普遍定期审议提交报告，并欢迎有机会分享在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方面的成绩和挑战。巴哈马更坚定地认为，保护、促进和维护人权是社会和经济发展的基本要素。
2. 本报告根据《准备普遍定期审议资料的一般准则》和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2007 年 6 月 18 日)、第 16/21 号决议(2011 年 3 月 25 日)和第 17/119 号决定(2011 年 6 月 17 日)编制。本报告将重点介绍自上次审议(2014-2017 年)以来及跟进与实施得到接受和审议的 48 项建议期间的重大进展。
3. 自 2013 年完成对巴哈马的第二轮普遍定期审议以来，2017 年 5 月 7 日根据《巴哈马联邦宪法》(《宪法》)举行了全国大选，政府发生更迭。我们的民主进程和公民参与强有力地证明，正如应上届政府邀请评估选举过程可信度的英联邦观察团所报告，政府更迭顺利平和。
4. 巴哈马政府(“政府”)通过“巴哈马 2040 年国家发展计划愿景”(2015-2040 年)(“计划”)开始了国家转型之旅。该计划围绕六(6)项优先事项展开。¹
5. 巴哈马是这一进程中走得最远的国家之一，并承诺在 2018 年 7 月的联合国会议上提交一份关于通过国家发展计划实施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报告。
6. 自第二个报告周期以来，巴哈马妇女实现了一些里程碑。2016 年 2 月，性别平等和家庭事务部提名首位巴哈马候选人担任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成员。2016 年 12 月，巴哈马众议院女王忠诚反对党首次由女性担任党派领袖。
7. 巴哈马高兴地报告，2014 年和 2016 年，通过启用注册总署的电子服务，群岛的家庭岛屿能够获得出生证、死亡证和婚姻证明的经核证副本。现在居民可以在本地取得这些文件，而不必花路费到国会去办理此类事务。
8. 巴哈马继续承受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特别是飓风造成的自然灾害。自 2013 年第二个报告周期开始以来，巴哈马经历了三次大飓风，即 2015 年的华金、2016 年的马修和 2017 年 9 月的伊尔玛。在每次飓风中，我们群岛的南部岛屿都遭到严重破坏。由于过去三年连续发生飓风，这些岛屿几乎不可能完全恢复。
9.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认为巴哈马是人类发展水平较高的国家。按人类发展水平排名，巴哈马在 188 个国家中排第 58 位，2015 年得分为 0.792 分。在讲英语的加勒比国家中，巴哈马仅次于巴巴多斯，后者 2015 年以 0.795 分排在第 54 位。
10. 政府继续努力通过社区倡议减少犯罪和暴力。
11. 2013 年 6 月，巴哈马请求在管理国际公约规定的报告义务方面获得技术援助支持，并因此同意作为案例国参加由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公室进行的案例研究。“国家报告和后续行动机制”是一项关于国家参与国际人权机制情况的研究。该研究于 2015 年完成，并于 2016 年发布。研究目的是协助缔约国和其他行为体分享关于国家报告和协调机制的知识、资料和有关良好做法，并重点关注不同国家在建立向联合国人权机构报告的国家报告和协调机制以及跟进与执行这些机构的决定和建议方面的经验。
12. 2014 年 2 月，在巴哈马求请技术援助之后，举办了关于“联合国条约机构体系的报告流程和实施”的讲习班和培训。共有 36 人参加。²

13. 讲习班涵盖的主题是：国际人权体系概述、报告流程、条约机构—深入宣传人权、个人投诉与调查程序、条约实施、条约机构及特别程序和普遍定期审议建议优先排序调查工作。

14. 巴哈马很高兴以官员培训的形式获得了所请求的技术援助。巴哈马提名的四名官员于 2015 年 7 月接受了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公室(人权高专办)关于普遍定期审议区域讲习班的培训；2015 年 12 月，巴哈马派两名官员参加了人权高专办举办的面向讲英语的加勒比国家、加拿大和美利坚合众国的关于联合国人权公约的培训师培训计划。一名官员应邀于 2015 年 11 月在斐济诺富特苏瓦举行的普遍定期审议区域讲习班上发言并担任专家和顾问。

15. 巴哈马欣见贩运人口问题特别报告员 2013 年 12 月到访并随后发布报告。巴哈马还欣见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及其因果问题特别报告员将于 2017 年 12 月到访。

16. 为应对全球经济衰退给巴哈马经济带来的影响，政府在 2015 年开征增值税。

一. 方法

17. 巴哈马在第二个报告周期中报告指出，为起草巴哈马 2012 年国家报告并审议 2008 年对巴哈马的普遍定期审议所提建议的执行情况，每周都举行部际会议。在编写本报告期间，由总检察长办公室和法律事务部担任主席、外交部担任副主席的巴哈马国家报告合作机制负责编纂报告。

18. 国家报告合作机制³ 成立于 2015 年 6 月，职权范围如下：

为规划、编制和提交每项条约所要求的报告设计一个主框架；为条约委员会转达的建议设计委派程序；制定主管机构所接受建议的实施战略；确定和制定建议实施情况监测手段；随时掌握正在发生或认为可能正在发生的任何侵犯人权行为。

19. 此外，2015 年 6 月成立了由巴哈马红十字会和巴哈马民间社会参加的部际小组—移民问题工作组，评估我国面临的混合移民、寻求庇护者、难民、无国籍人士和非正规移民挑战。工作组由总检察长办公室和法律事务部担任主席，同时设两名副主席，一名来自移民部，另一名来自总检察长办公室和法律事务部。

20. 工作组的职权范围是审查巴哈马所加入的分别涉及 1951 年《关于难民地位的公约》及其 1967 年议定书的各项公约和议定书；确保国家履行义务；审查联合国关于难民和无国籍状态的公约，以确定义务并决定国家是否签署；确定巴哈马境内“无国籍状态”问题的程度；评估难民署的“10 点行动计划”，从而根据任务规定确定对策，并参与区域协商与合作。

21. 工作组致力于拟订一个全面方法来解决巴哈马的庇护和难民问题。工作组目前的工作重点是实施移民部难民局的标准操作程序。但工作组的当前工作拟以巴哈马国内庇护立法为重中之重。

22. 巴哈马调动上述两个机构获取了起草报告的资料。多个部委和民间社会团体的代表根据各自部委和团体的意见提供了必要资料。

二. 自上次审议以来取得的进展

A. 宪法改革委员会

23. 政府在第二轮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报告指出，2012 年 8 月恢复了宪法改革委员会(“委员会”)。委员会的任务是在 2013 年 3 月之前提出宪法改革建议。2016 年 6 月 7 日根据《宪法》就性别平等问题进行了立宪公投。但是，公投因大多数选民反对而失败。

B. 国际人权文书

24. 通过参与联合国、加勒比共同体和美洲国家组织等多个国际和区域机构，巴哈马继续为制定有关人权问题的国际标准作出贡献。

25. 2017 年 4 月，巴哈马高兴地向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提交了第六次定期报告。我国已被邀请于 2018 年底向委员会提出报告。

26. 巴哈马高兴地通报，将在人权理事会对巴哈马进行第三轮普遍定期审议之前提交所有未完成的报告。

C. 人权在国家立法中的作用

27. 国际人权文书已成为巴哈马政治和社会格局不可分割的特征，为推动就尊重所有个人基本人权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进行国家间对话作出了贡献。

28. 巴哈马认识到协调整合国际义务与国家立法的困难；正持续努力简化这一进程。为促进全国执行国际公约和条约，巴哈马政府在批准之前、之中和之后与政府和私人利益攸关方进行了全面磋商，尽可能确保成功协调国际和国家立法。

D. 立法

国内

29. 巴哈马在上次报告中指出，正在起草法律，以改善司法行政、儿童保护与监护、教育、国家医疗保险、加强残疾人保护、紧急救济援助、土地和不动产管理、劳资关系和移民。巴哈马高兴地报告，已在所有上述类别起草并颁布法律：

- 2014 年《司法保护法(修正案)》—该法修正了《司法保护法》，新增“妨害司法罪”，以完成 2000 年《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规定的巴哈马的义务并实现相关宗旨。
- 2014 年《幼儿保育法(国家标准)》—该法确立了申请登记证的要求，对所有托儿所设定了标准。
- 2014 年《性犯罪法(修正案)》—该法修正了《性犯罪法》，规定了性犯罪者登记和信息库。
- 2014 年《惩教机构法》—该法对囚犯监禁和改造法律现代化作出规定。

- 2014 年《儿童保护法(修正案)》—该法规定指定全国家庭和儿童委员会履行《儿童权利公约》规定的义务。
- 2014 年《增值税法》(2014 年 9 月 19 日/2015 年 1 月 1 日)—该法规定了针对巴哈马的货物和服务供应及进口增值税评估和征收以及相关事项。
- 2014 年 8 月《残疾人(机会均等)法》—该法旨在实现残疾人机会均等；消除基于残疾的歧视；为残疾人提供权利和康复服务；设立全国残疾人委员会；并实现相关宗旨。
- 2015 年《罪犯改造法(修正案)》—该法修正了《罪犯改造法》，对申请成立早期改造机构和设立罪犯改造委员会作出了规定。
- 2015 年《移民法(修正案)》—该法修正了《移民法》，规定了公布关于行使部长酌处权的政策；成立了移民保障队；设立了拘留中心和相关事务。
- 2016 年《儿童保护条例(Marco 警报)》—规定如果有合理理由相信儿童失踪或遭到绑架，或者儿童有重伤或死亡的危险，并且掌握有助于寻回儿童的关于儿童的描述性信息，警察署长将立即发出警报。
- 2016 年《国民健康保险法》—该法废止了“国民健康保险计划”，成立国民健康保险署，设立国民健康基金，并规定了上述相关事务。
- 2017 年《信息自由法》—该法律议案旨在赋予公众获取公共当局所持记录的一般权利，并规定了附带和相关宗旨。

国际

30. 巴哈马高兴地通报，自上轮审议之后，政府签署并批准了《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公约》，并颁布了《残疾人(机会均等)法》(2014 年)，在国内立法中落实了《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公约》。该法规定建立作为法定机构的全国残疾人委员会。该机构的任务是监督和执行该法规定。

31. 巴哈马还于 2015 年 9 月批准了《儿童权利公约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和《儿童权利公约关于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

拟议国内立法

32. 政府一直在审查如何改革与改进现行法律并制定新法律，以继续成为在国际上倡导推进人权做法的先驱国家。政府正在积极审查立法，改进有关设立监察员办公室和婚内强奸罪的法律规定。

33. 为准备加入《联合国禁止酷刑公约》和《罗马规约》，政府正在协商审查包括立法草案在内的公约义务。

E. 民间社会

34. 巴哈马社会发展问题的重要性与日俱增。鉴此，历届政府都与民间社会进行讨论，解决巴哈马社会面临的大量社会问题。这系统解决了与社会经济长期发

展目标有关的问题。政府继续鼓励民间社会发展，包括鼓励“全体大会”、广播谈话节目以及就影响所有群岛的巴哈马社会的广泛问题进行磋商。巴哈马境内民间社会在社会支持结构中的地位始终并将继续得到巩固。

三. 巴哈马促进和保护人权情况

A. 司法救助

迅速司法(建议 92.56)

35. 巴哈马在第二个报告周期中介绍了推出“迅速司法”倡议的情况。在上次报告时，该倡议还处于起步阶段，在积极确定和应对体制中绩效低下问题或薄弱环节以及加强透明度方面初见成效。

36. 巴哈马高兴地用统计数据来说明该倡议的成效。2015 年，提交最高法院处理的事务共 232 件，比 2012 年增加 114 件。与 2012 年相比，定罪率翻了一番，从 31% 上升到 2016 年的 67%。谋杀罪定罪率为 72%。自行起诉书的呈报时间从 2012 年的 344 天缩短到 2016 年的 68 天。2015 年有 7 起谋杀案件在起诉 1 年内结案，有 40 起案件在被告被诉同年获得解决。2015 年的保释申请减少。⁴

37. 成立了一个积压工作队，密切审查所有未决案件，并就如何处理案件作出决定。自 2013 年以来，总检察长办公室在处理积压刑事案件方面取得的进展超过过去二十年中的任何时候。

38. 巴哈马最高法院现设十(10)个刑事法院，比 2012 年的六(6)个有所增加。所有法院都配备了互联网和视频会议设施。

39. 巴哈马高兴地报告成立了一个公设辩护人办公室——一个由董事会管理的非营利独立实体。该办公室于 2017 年 1 月 19 日开始提供服务，其重要意义在于专门致力于为被告辩护，并且降低对官方调查报告制度的依赖，这就保证被告能够得到法律保护和平等诉诸法律的机会，减少由于被告无法获得律师帮助而造成的延误。

40. 在我国辖区之外或我们群岛内某个家庭岛屿上的证人现在经常通过视频会议提供证据；从而节省开支并避免延误。管理案件的证人保护司按照新制度运行，与证人保持定期联系，并制定了明确的“证人保护路线图”。⁵ 通过新的证人保护和证人匿名立法和政策，加强了证人保护。

家庭法院(建议 92.74)

41. 总检察长办公室和法律事务部继续就设立家庭法院的细节开展工作。家庭法院制度的主要目的是填补与《家庭法》事务相关的法律制度空白和缺陷。该制度将在其管辖范围内承认本地家庭的需要，并致力于发展体现这些需要的本土法学。此类专门法院的另一个重要特点是在其办公场所设立提供“调解和咨询服务”的“替代性争议解决支持服务机构”，在同一栋大楼内集中了多个窗口办公的法院系统。这种新改善迎合了我们群岛国家的独特需求。此外，上述办公场所将保证各方都能轻松访问；法院开庭将力求促进调解而非对抗。法院将提供咨询室和“儿童友好”空间。

42. 家庭法院系统委员会一直在寻找合适的法院办公场所。该委员会继续处理在家庭法院系统中设立特别程序通道的问题，以便在按照规则委员会的规定需在适当法院提起某个事项时，可由主审法官将该事项或其中任何部分提交至通道中的另一级法院，无需当事人重新提出申请。在事件最终得到解决之前，这些通道将保持双向开通。建立这些特别程序通道是因为深切认识到，就家庭法院系统内的一些附属事项而言，当事人会认为同一争议涉及的若干问题需要不同法院介入。当事人由于管辖权和程序原因不得不在不同法院提起诉讼，成本高且不便。

43. 根据这项政策指令，此类法院系统将采用明显的多学科方法，力求将法律和社会服务纳入日常运作，其主要目标是防止家庭单元瓦解并保护家庭成员、特别是儿童福祉。

44. 任命了一个工作队来审查二十(20)多项有关家庭事务的法律及根据这些法律颁布的规则，工作队的任务是将家庭事务作为紧急事务进行精简和处理。

B. 种族主义(建议 92.37)

45. 巴哈马几十年来一直积极支持打击种族歧视的国际斗争。自 1967 年以来，不同种族和平共存已成为巴哈马生活的一个典型特征，反映了巴哈马人民和历届政府决心摒弃过去的种族主义做法，建立一个所有种族、宗教和民族的人民和睦相处且和谐工作的国家。

46. 《宪法》第 15 条规定，无论种族，巴哈马人人都享有个人的基本权利和自由。

47. 迄今为止，未见关于种族歧视的投诉报告。总检察长办公室负责与若干相关机构进行联络，如发生上述投诉，将尽可能确保开展详尽调查。

C. 儿童(建议 92.27-92.29; 92.60; 92.62-92.63; 92.69; 92.88-92.90)

立法

48. 2009 年 10 月颁布了《儿童保护法》第 132 章，规定了儿童照料和保护以及相关和相应事项。借助具体遵循《儿童权利公约》的《儿童保护法》，第二轮审议报告的第 92.27 至 92.29 号建议得以充分实施。该法第 4(c)节特别指出，“除本法规定的所有权利外，儿童有权行使《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规定的所有权利，但需符合适用于巴哈马的任何保留条款以及根据巴哈马国内情况及适当考虑其法律作出的适当修改。”

49. 此外，为继续保护儿童权利，2014 年修订了《儿童保护法》，规定了法院在监护权方面的一般权力。

50. 2014 年修正案还对制定拯救儿童行动的强制性行动指南作出了规定。该法第 148A 节规定，“一旦收到儿童失踪报告，且警察署长确信儿童有受伤或死亡的危险，他应立即采取强制性拯救行动，发出所谓“MARCO 警报”。”并且，该法第 148B 节赋予负责国家安全的部长酌处权，可制定条例规定在发出警报之前和之时需遵守的规程。部长于 2016 年制定了上述条例，即 2016 年《儿童保护条例(Marco 警报)》。

51. 建议 92.69 是一项已受到关注的建议。《儿童保护法》第 110 节规定，儿童刑事责任年龄是十(10)岁。目前，社会服务部和总检察长办公室及法律事务部正在积极审查提高刑事责任年龄的建议。

政策/方案

52. 政府采取了系统性办法确保保护巴哈马各地儿童的权利，并为此设立了各种委员会/理事会来促进、监测和评估《儿童权利公约》的规定。

1. 全国家庭与儿童委员会

53. 全国家庭与儿童委员会(“委员会”)由社会服务部长根据《儿童保护法》第 96 节任命。委员会由关注家庭和儿童福利的政府和非政府组织组成。

54. 《儿童保护法》第 97 条⁶概述了委员会的职能和职权范围，其中除其他外，包括促进、监测和评价《儿童权利公约》执行情况，并确保政府履行作为《公约》缔约方的国家义务。

55. 根据其职能，委员会除其他外力求促进、监测和评估《儿童权利公约》执行情况。为此，委员会与包括公共卫生部、教育部和社会服务部在内的利益攸关方举行会议，并参观巴哈马惩教署的少年感化院，以监测和评估《儿童权利公约》执行情况。此外，委员会还主办了一个讲习班，旨在提高公众对《儿童权利公约》和《儿童保护法》的认识。

2. 全国儿童保护理事会

56. 全国儿童保护理事会是一个由政府任命的委员会，其主要职责是确保巴哈马各地的所有儿童的权利得到保护，并为此开展政府机构间合作，利用其资源尽可能提高理事会工作成效。

57. 理事会发起了一场名为“我有权”的全国运动，以适合儿童的方式宣传《儿童权利公约》。

58. 此外，2016 年，理事会与社会服务和社区发展部改造和福利局联合推出了一项针对初、高中学生的互动式活动。在活动中，学生们与社会服务和社区发展部长进行了一对一对话。该活动旨在了解当年轻人作为巴哈马学生的生活感受，并决定应视情作出哪些改进。⁷

59. 此外，理事会还发起了“说不和离开”的活动。该活动用适合儿童的方式向儿童解释如何向虐待儿童说不。它帮助儿童了解什么是性虐待，还帮助他们知道社区有人会帮助他们。政府向想报告虐待儿童情况或正在寻求此方面帮助的人提供免费拨打的电话号码。⁸

60. 另一项重大倡议是“停下来想一想”活动。理事会还发起了一项面向父母的的活动，即“有尊严地育儿”和最近推出的“告诉我”运动。⁹

61. 理事会与学校合作开展活动并培训辅导员，宣传关于保护儿童的信息。理事会近年来一直把重点放在“风车运动”，这项运动在保护儿童方面具有积极的象征意义。

暴力侵害女童

62. 2016年2月，政府批准了一项应对基于性别的暴力(性别暴力)的国家战略计划。战略计划涉及所有形式的暴力行为，因为这涉及全国各地的所有妇女和女童。迄今为止，性别平等和家庭事务部已开始在“应对性别暴力的战略计划”的第一年实施计划中开展与性别暴力有关的活动。实施计划的活动包括在巴哈马执行打击性别暴力(包括家庭暴力)的预防、应对和问责措施。2016年4月，联合国妇女署区域办公室官员举办了为期两天的会议，除其他外，让包括政府高级行政人员在内的主要利益攸关方熟悉用于落实计划提议活动的拟议成果导向框架。¹⁰

63. 目前推出了一项关于性别暴力的法律草案，处理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

教育和课程

64. 政府支持所有有条件接受高等教育的高中毕业生的努力。政府充分认识到高等教育领域的多元化，因此在资源许可的情况下，在公民和企业伙伴的支持下，寻求提供充分资助，支持个人追求终身学习以及支持巴哈马和全球社会的可持续发展。为提供受教育机会，政府设立了各种奖学金。此外，巴哈马还采用“开放式教育”，并以“远程教育”为补充。教育部下设学习资源司远程教育处，旨在加强教育工作并为所有人提供教育。

65. 关于第二轮审议报告的建议 92.89，应当指出政府为全国 5 至 16 岁的所有人口提供了免费义务教育，无任何种族、族裔、民族、宗教或性别偏见。

66. 政府充分理解教育资金的核心重要性，将巨额国家经济资源用于教育。2010-2015 学年的学术支出占公共支出的 13%-15%。应当指出的是，其中一些支出用于促进人权。例如，教育部为所有第一年进入教育系统的教师制定了辅导计划。该计划的一个目标是通过推广最佳做法来提高教师队伍质量。辅导计划的背景原则借鉴了英联邦学习共同体的教师规范与资格。该计划其中一部分特别强调学生的人权及相关活动与影响，并向教师介绍法律——即《教育法》——以及教育部政策文件和其他概述巴哈马教育制度相关权利、法规和政策的有关文献。各地区也举办了由地区办事处筹办的面向系统内现有教师的类似活动(第二轮审议报告建议 92.90)。

67. 此外，还投入资源为残疾儿童提供了适当与充足的设施和活动。

D. 妇女(建议 92.29-92.36; 92.38-92.44; 92.54; 92.56-92.62; 92.76; 92.87)

国内法

68. 保护《宪法》所载基本人权对男女同等适用。《宪法》第 15 条规定，不论性别，巴哈马人人有权享有基本的个人权利和自由。

国际义务

69. 巴哈马于 2017 年 4 月提交了关于《消除对妇女歧视公约》的第六次周期报告。

70. 此外，巴哈马为遵守消除对妇女歧视的承诺，将《联合国女性囚犯待遇和女性罪犯非拘禁措施规则》(亦称《曼谷规则》)纳入其方案中，以改善巴哈马惩教署女性被羁押人的条件(建议 92.54)。

国家机器

71. 2016 年，妇女事务局被扩大为性别平等和家庭事务部，以确保通过更全面和参与性的方法来应对国家的社会挑战，同时制定方案以解决男子、妇女、男童和女童的教育、培训、就业和社会正义问题。¹¹

宪法改革

1. 性别平等

72. 保护巴哈马《宪法》所载基本人权对男女同等适用。不过在父母向子女转移国籍，以及向巴哈马公民外国出生的配偶授予国籍问题上，《宪法》的单独条款赋予男性以女性无法享有的特权。《宪法》第 54(3)条规定，有资格投票选举众议院成员的大多数选民可就修改有关上述问题的条款进行投票表决。因此，政府于 2016 年 6 月举行了立宪公投，以解决上述性别不平等的问题，但公投因绝大多数人反对而失败，该问题仍是巴哈马群岛面临的一个挑战(建议 92.40-92.44)。

73. 尽管如此，历届政府在获得教育、医疗和社会服务以及就业方面都制定和实施了性别平等的政策。巴哈马各行各业都有妇女参与。

2. 歧视

74. 关于歧视的定义载于《宪法》第 26(3)条。该条规定，“歧视性”一词指完全或主要基于各自种族、原籍地、政治见解、肤色或信仰特征而对不同的人给予不同待遇，导致具有上述某种特征的个人被剥夺资格或受到限制，而具有别种特征的个人则不受影响，或是具备上述某种特征者拥有别种特征者没有的特权或优势。”

75. 宪法改革委员会建议修改“歧视”的定义，将“性别”纳入定义中。这是全民公投时向选民提出的问题之一，但选民并不赞成这项宪法修正案。

婚内强奸

76. 目前，总检察长办公室正在审查将婚内强奸定为刑事犯罪的建议(建议 92.35-92.36; 92.61)。

77. 虽然巴哈马没有处理婚内强奸罪的具体法律，但是有涵盖婚内强奸事件的法律，例如 2007 年《家庭暴力法(保护令)》和《婚姻诉讼法》。

78. 2007 年《家庭暴力法(保护令)》是一个立法里程碑，是我国关于亲密伴侣间暴力问题的革命性立法。该法全面界定了家庭暴力行为；将跟踪纠缠和骚扰定为犯罪行为，授权法院责成对施虐者采取干预措施。此前关于虐待妻子的法律载于《性犯罪和家庭暴力法》第 99 章。

79. 根据 1979 年《婚姻诉讼法》第 6 节，“如丈夫被立即或以其他方式判处严重伤害妻子罪，对其作出如此判决的法院或治安法官如确信妻子未来的安全受到威胁，则可在征得妻子同意后裁定她不再有义务与丈夫同居，【且】这一裁定与

因虐待裁定分居全面等效，同时这一裁定还可进一步规定：须赡养妻子【及】赡养和监护家里的任何子女。”

性别暴力

80. 社会服务部于 2014 年成立了“家庭暴力和咨询办公室”，显示高度重视通过直接干预和服务帮助暴力受害者及其子女。该办公室尚未发起提高公众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认识的正式运动，但于 2014 年 11 月参加了社会服务部在成立 50 周年之际举办的公开展览，借此机会提高公众对社区中亲密伴侣间暴力的认识。2015 年 2 月，办公室派代表参加了当地早间电视节目，推广办公室的服务，并让公众更多地了解保护妇女免受暴力侵害的法律。¹²

81. 2016 年 2 月，政府批准了一项解决基于性别的暴力问题(性别暴力)的国家战略计划。该战略计划述及所有形式的暴力行为，因为这涉及全国各地的所有妇女和女童。

全球性别平等计分和排名

82. 从统计数据来看，巴哈马在关于性别平等和增强权能的国际标准方面排名良好。巴哈马性别不平等指数值为 0.362(2011 年为 0.332)，在 2015 指数涵盖的 159 个国家中排第 77 位。¹³ 根据另一个衡量性别平等程度的综合指数—妇女权力指数，2016 年巴哈马全球妇女权力指数值为 0.729，相应国家排名为第 37 位。“经济参与和机会”分项排名第 3 位，得分为 0.827。“教育程度、健康和生存”分项排名第一。但是，“增强政治权能”分项得分仅为 0.110，国家排名为第 99 位。

E. 残疾(建议 92.10-92.11; 92.86; 92.91)

83. 政府继续致力于解决巴哈马所有人的需求，尤其认识到需要为残疾人提供资助。

84. 根据第二轮审议报告的建议 92.10 和 92.91，巴哈马于 2013 年 9 月 24 日签署并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批准了《残疾人权利公约》。巴哈马尚未签署《残疾人权利公约任择议定书》。

85. 此外，第二轮审议报告的建议 92.11 和 92.86 已得到全面执行。巴哈马政府颁布了 2014 年《残疾人(机会均等)法》(2014 年第 21 号法)。该法促进所有残疾人的权利和机会均等。

86. 该法主要规定之一是确保残疾人在申请或从事任何类型的工作时得到平等和公平对待。所有企业和雇主都是为残疾人提供包容性环境的重要利益攸关方。在此过程中，企业和雇主帮助保护残疾人充分发挥自身潜力、增强独立性和为国家与经济发展作出贡献的权利。

87. 该法第 14 节规定：

- (a) 任何人不得剥夺残疾人平等获得合适工作的机会；
- (b) 合格的残疾员工应享有与合格的健全员工相同的就业条件和相同的补偿、特权、福利、附加福利、奖励或津贴；

(c) 凡雇用超过 100 人的雇主，应聘用不少于 1% 的合格残疾人；

(d) 委员会应提供一份可就业残疾人名单，如果雇主无法雇佣到上述残疾人，委员会可向其发放豁免上述要求的证书。

88. 该法第五部分涉及残疾人教育。特别是第 31 节规定，负责教育的部长经与委员会协商后应确保：

(a) 制定和实施教育政策和方案时应满足残疾人的特殊要求；

(b) 学习机构应考虑到残疾人在入学要求、课程设置、考试、辅助工具和服务方面的特殊要求，包括考虑无障碍格式、学校设施使用、上课时间表、体育要求等有关事项。

89. 该法还规定为残疾人提供无障碍设施。该法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是设立全国残疾人委员会。委员会系法定机构，其职责是除其他外确保执行《残疾人(机会均等)法》所载所有规定。其中一项规定是制定防止歧视的政策、法规和措施，从而保证平等包容对待所有残疾人。

F. 移民(建议 92.73； 92.92-92.98)

90. 移民是一种全球现象，指个人愿意为提高生活质量而合法或非正常地移民。虽然巴哈马政府承认需要临时和长期的移民，以满足国内劳动力需求，但是历届政府都坚持移民必须合法有序，而且首先必须是为了满足巴哈马及其公民的需要。

91. 在加勒比方案区域团结框架下，2016 年在难民署和国际移民组织的支持下启动了一个新的区域对话—加勒比移民磋商会。

92. 巴哈马代表团强调了需要制定基于权利的移民政策，以此作为全面和有效管理混合移民的基础，并利用区域协调平台来实现这一目标。在加勒比移民磋商会框架下确定的需进一步讨论的主要优先事项包括收集数据、信息共享、移民相关问题的情报和分析等需求。首席移民官定期会议等系统性移民政策磋商也是重中之重，可推动以创新方式共享信息和开展培训；同时应定期分享难民保护领域的最佳做法和能力建设经验，包括建立确定难民身份的一致做法。

93. 巴哈马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至 6 日主办了有 20 个加勒比国家参加的第二次加勒比移民磋商会。讨论主要集中在有关难民保护的问题上。同时还就无国籍状态相关问题进行了简要讨论。

立法

94. 2015 年 6 月通过了 2015 年《移民法(修正案)》，确立了审查公民身份申请的机制，即审查是否向没有巴哈马合法身份的非巴哈马籍父母所生非正常移民者授予“本土人”地位。为确保即使最贫困的申请人也能获得此项服务，“本土人”资格申请只需支付象征性费用。

95. 2014 年 9 月，巴哈马与国际移民组织签署了谅解备忘录，确定援助和保护弱势移民者的措施。

公共政策

96. 政府于 2014 年 11 月颁布了一项政策，规定每个生活在巴哈马的人都须持有载有在我国合法居留证明的国籍护照，同时规定了一些其他限制条件，例如每个外国人入学须持有学生许可证，包括移民在巴哈马所生孩子。

97. 虽然这项政策于 2014 年 11 月推出，但入学限制到 2015 年秋季学期才开始生效。不过，移民部长表示所有学校行政管理人员都必须接收学生，如有任何需澄清之处，可与其办公室联系，因为政府不能因为明显的移民问题而禁止任何学生继续接受教育。¹⁴

98. 教育部长承认 2014 年 11 月实施的学校注册政策造成了不良影响并违反了国内《教育法》和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教育部长表示，《教育法》十分明确，规定教育部长应向巴哈马所有人提供接受教育的机会，政府正在紧急审查和讨论该问题，并且即将出台新政策。¹⁵

99. 巴哈马仍是大批非正常移民者的接收国，这些人或在巴哈马寻求就业，或把我国作为通往美利坚合众国的中转站。巴哈马长期以来一直向国际社会表示，无力有效处理不断涌入的非正常移民者，其中大部分人来自海地和古巴。此外，为顺利遣返不符合难民身份资格的非正常移民者，巴哈马分别签署了管理古巴和海地国民回返的谅解备忘录。

100. 巴哈马一直采取拘留和遣返非正常移民者的政策。该政策适用于所有非正常移民者，不论其种族、肤色或原籍地。虽然我国实施拘留和遣返政策，但所有生活在巴哈马的人都可自由获得教育、医疗和社会服务，不论其移民身份为何。

难民和被羁押人

101. 移民部接受过适当培训的工作人员负责对巴哈马的无证和/或非正常移民者进行面谈。根据与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协商制定的规范，凡有充分理由担心回到原籍国会遭到迫害的人均可取得难民地位，或者获得关于在第三国进行安置的协助。不符合政治难民标准的个人则会被遣返回原籍国。政府不遗余力地提高拘留、面谈和遣返非正常移民者工作的效率。

海地

102. 2015 年 6 月，巴哈马政府签署了《政府间双边合作框架协议》。该框架涉及技术援助、贸易和投资、移民与合法化领域的合作。同样，还签署了农业贸易谅解备忘录。巴哈马政府继续致力于支持海地努力成为一个稳定及社会和经济安全的国家。

1. 遣返

103. 巴哈马政府继续面临为被羁押人提供食宿及遣返的费用挑战。在 2017/2018 预算年度，负责移民事务的部长指出，用于遣返非正常移民者的预算增加了约 40 万美元，总计达 120 万美元。在过去五年里，政府已支出 720 万美元遣返非正常抵达人员。2012 年政府支出 90 万美元；2013 年 140 万美元；2014 年 160 万美元，今年迄今为止共支出 140 万美元。我国 2012 年遣返约 3 500 人，次年遣返 4 500 人，再次年 4 200 人，平均每年 3 500-4 500 人。其中很大一部分是海地国民。牙买加人、多米尼加人和巴西人在遣返人员中也占很大比重。¹⁶

2. 申请许可证

104. 移民部每年都会收到大量的各种许可申请。从 2012 年 1 月至今，根据屋主许可证、永久居民许可证、居住许可证、居民配偶或工作许可证的申请，已签发 115 323 份许可证。其中工作许可证占比最大。¹⁷

卡迈克尔路拘留中心

105. 卡迈克尔路拘留中心继续改善巴哈马的羁押条件。按照国际标准，为携带子女的女性被羁押人安排单独住宿。为此，移民部 2014 年在卡迈克尔路拘留中心外面建造了一个安全屋。安全屋提供设备齐全的多家庭住宿，并为儿童提供足够的户外游戏空间。该设施由移民部管理，巴哈马皇家国防军提供二十四小时保安。配备一名全职社会工作者、厨师和清洁工。巴哈马红十字会为妇女和儿童提供必要的衣物、毛毯、洗漱用品和杂项物品捐助。¹⁸

106. 政府继续与巴哈马红十字会和救世军等私人非政府组织合作，协助向被羁押人提供物资运送和咨询服务。

107. 移民部与 2015 年在当地设立办事处的难民署当地官员密切合作。

108. 卡迈克尔路拘留中心已在修建更多的建筑来缓解住宿与生活问题。

G. 贩运人口(建议 92.70-92.73)

109. 作为群岛国家，巴哈马拥有十万平方英里的海洋，横跨美利坚合众国、加勒比和南美洲之间的主要航道。因此，由于边界松懈，巴哈马已成为特别是海地和古巴经济移民向美利坚合众国偷渡的中转站。巴哈马政府一直面临非法入境和过境的挑战。但是，政府按照国际公约要求，与区域合作伙伴、特别是美利坚合众国政府机构合作，采取共同和多边行动，限制经巴哈马贩运移民、武器和毒品。

立法

110. 2017 年《(预防和打击)人口贩运法(修正案)》修订了 2008 年主法的第 3 节，规定将组织、参与或指挥他人从事贩运人口的行为界定为犯罪。这项修正案符合对《联合国打击跨国组织犯罪公约》形成补充的《人口贩运议定书》。

111. 2017 年《刑事诉讼法(修正案)》删除了“可诉罪”定义(主法第 2 节)，并代之以新定义，即“可诉罪”指最高法院根据所掌握情况可审理的任何罪行。主法第 58 节也予以修正，在第 7 分节后插入规定，使官方有权根据主法第 213 节或者所掌握情况立即开始审理，不论治安法官裁定采用何种审判方式。修正案还确保了将贩运人口问题作为最高法院事项，加大惩处力度。

112. 2008 年《(预防和打击)人口贩运法》采用了 2000 年《联合国打击跨国组织犯罪公约关于预防、禁止和惩治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行为的补充议定书》所载关于“贩运人口”的广义定义。该法明确禁止所有方面的人口贩运，并对男子、妇女和儿童均适用。

113. 作为完全符合《人口贩运受害者保护法》最起码标准的国家，巴哈马的排名一直保持在第一梯队。

司法救助

114. 政府打击贩运人口的执法工作包括对涉及 37 名潜在受害者的 11 起性和劳工贩运事件发起新调查，2015 年则对涉及 53 名潜在受害者的事件进行了 12 起调查。当局还在 2016 年发起了一项关于贩运人口的新起诉，而 2015 年则有三起；但是，还有从以往报告期延续至今的四起起诉待决。2017 年启动了两起新的贩运案件，还有五起源自此前调查的案件待决。此外，2017 年迄今，对两起案件进行了判决。

公共政策和受害者保护方案

115. 2011 年贩运人口问题部际委员会继续开展提高公众认识的运动，并参与在 2017 年 7 月 30 日世界打击人口贩运行为日之前举办的活动。2017 年 7 月 28 日，向巴哈马公众发放了 1 万本宣传册。宣传册用两种语文分发：克里奥尔语和英语。两家日报—《卫报》和《论坛报》刊登了巴哈马国总理的《全国人口贩运宣言》。贩运人口问题部际委员会成员参加了两次电台节目—2017 年 7 月 25 日的“携手共济”和 2017 年 7 月 26 日的“畅谈健康问题”。此外，在各个学校举办了关于贩运人口的介绍，以提高学童对贩运人口的危险和罪恶的认识。

116. 预防工作还包括加强与非政府组织的协调以及正式确定劳工部 2017—2019 年战略计划。同时还为劳工和移民官员的打击贩运培训以及制定收集数据和照料贩运人口受害者的具体程序编列了经费。

117. 2016 年，政府加大了保护受害者的力度，实施了以受害者为本的正式规范，并为工作在一线的贩运人口问题响应者提供培训。政府筛查了 37 名潜在受害者，确定了五名受害者—三名性贩运受害者、一名劳工和性贩运受害者和一名劳工受害者。受害者获得了住所、医疗、心理、教育、法律、移民、翻译和重返社会的帮助。

118. 政府通过劳工部 2017-2019 年战略计划正式确定了政策，以告知并提高外国人对劳动权利、招聘费限制和禁止扣留证件规定的认识，除此之外，目前还向拥有工作许可证的外国人发信，解释人口贩运定义并告知禁止雇主扣留证件。劳工部提高了企业界的认识，分发了关于劳工贩运和劳工权益的宣传册，为潜在求职者提供了有关游轮行业潜在欺诈的建议，在检查工作场所时对照贩运指标进行了筛查，并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查明了一名成为劳工贩运受害者的外国人。¹⁹

119. 政府为移民和劳工官员及外交人员提供了打击贩运培训，包括安排到外交和移民部法律事务办公室轮岗，期间让官员参加打击人口贩运部际委员会会议。政府还在领事接待区分发有关提高对人口贩运认识的材料。针对性交易潜在客户开展了提高认识活动。在此过程中，政府关闭了一些性交易场所，并对包括脱衣舞俱乐部和酒吧在内的企业进行抽查，以确定和问责这些场所的所有者。²⁰

120. 审议并不认为巴哈马存在儿童色情旅游问题，在这方面未进行过调查，但是除了在旅游信息亭摆放打击人口贩运的宣传册之外，还制定了关于贩运儿童问题的特别宣传册，并对旅游官员进行了培训。政府制定了识别、保护和转介受害者的一般标准操作程序，以及收集数据和照料受害者的具体程序，包括医疗或精神健康转诊、研究任务范围和案件管理。²¹

四. 国家优先事项和巴哈马的承诺

新出现问题，包括这方面的进展和挑战

教育

121. 教育部注意到自 2011 年以来教育成绩得到明显提高，2015 年分数达到 C 或以上的学生占比 50.5%，2011 年则为 44.38%。2015 年的成绩成为教育系统的首次转折点，平均分数达到 C。此外，有证据表明性别差距缩小。虽然从 2015 年的绝对数字来看，有更多的女学生获得了高分，但参加考试的学生中，成绩好的男学生多于女学生(分别为 53%和 47.1%)。²²

国家发展计划

122. 2040 年远景是巴哈马政府与泛美开发银行携手、并与巴哈马学院(现称为“巴哈马大学”)及巴哈马商会和雇主联合会密切合作制定的一项倡议。该计划将以广泛的研究、分析和普遍公众磋商为指导，旨在解决四大政策支柱问题：经济、治理、社会政策和环境(自然和建成环境)。该计划将包括一个全面政策框架，指导政府在未来 25 年的决策和投资。²³

设立监察员办公室

123. 将设立监察员办公室，以提供一个直接申诉场所，人们可藉此表达政府或任何政府机构作为或不作为产生的正当不满意度。²⁴ 政府最近表示，旨在建立巴哈马有史以来首个廉政委员会的法律草案(被称为《关于建立一个被称为廉政委员会(全称)的机构的法律草案》)将同其他若干法律草案一并提交众议院。

124. 该法律草案旨在达成多项目标，包括促进和加强议员、公职人员及其他人的道德操守；提供预防、侦查和调查腐败行为的措施；并废除《公共信息披露法》及对相关事项作出规定。

125. 建立廉政委员会的法律草案和成立监察员办公室的法律草案将成为拟议“反腐败一揽子计划”的一部分。成立监察员办公室的法律草案是政府关于建立“不作为议员”召回制度的一揽子计划的一部分。²⁵

残疾人

126. 巴哈马于 2013 年签署了《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公约》。我国致力于秉承和推动关于解决残疾人问题的国际标准。巴哈马颁布了 2014 年《巴哈马残疾人(机会均等)法》，旨在消除对残疾人的歧视，并促进残疾人享有平等机会的权利等。

127. 全国残疾人委员会是负责执行《残疾人法》规定的法定机构。

128. 该委员会由代表残疾人社区及跨部门利益攸关方的 15 名人士组成。委员会秘书处协助和管理全国残疾人委员会的工作。秘书处由专职人员组成，负责委员会日常事务。²⁶

129. 政府打算“任命残疾人检查员协助监督和执行《残疾人法》的规定，特别是鉴于该法第 21 条将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全面生效”。²⁷

人权维护者的地位

130. 巴哈马国《宪法》保障言论自由和舆论自由，巴哈马人权维护者得到充分尊重，并被允许在不受政府任何限制或阻碍的情况下积极捍卫这些权利。

健康

131. 巴哈马引入了“国民健康保险”，并升级了公共医疗服务设施。政府重申“国民健康保险”的基本前提是符合条件的居民公平获得优质医疗服务。政府支持“国民健康保险”，但承认目前重点关注初级保健服务的推广模式并未解决我国当前面临的重大医疗弊病。因此，政府将把“国民健康保险”的重点扩大到二级和三级医疗保健服务。²⁸

教育

1. 巴哈马大学

132. 巴哈马学院于 2016 年 11 月 11 日转型为巴哈马大学。期待这一转型将对通过研究拟订公共研究产生更大的影响。

133. 该大学成立了一个政府和公共政策研究所，“旨在鼓励和支持对公共政策制定与实践相关的国家和区域事务的研究，研究所将通过出版物及其他媒介、研讨会、讲座和论坛，推动围绕国家发展和公共政策事宜的批判研究、讨论和参与。研究所还将根据国家发展目标和研究重点向巴哈马政府机构和各部委以及私营实体提供咨询和研究服务。²⁹

2. 奖学金计划

134. 政府继续为奖学金供资。2012 年至 2015 年，政府共向 2 319 名巴哈马学生授予奖学金，其中 1 521 名为女学生，占总奖学金获得者的 65.6%。³⁰

3. 巴哈马农业和海洋科学研究所

135. 巴哈马农业和海洋科学研究所“成立于 2013 年，是政府建设更加现代化与繁荣国家的总体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巴哈马农业和海洋科学研究所的核心是位于北安德罗斯一个占地 800 英亩的研究和示范农场。农场于 2014 年开始农作物和畜牧生产，在过去两年里，生产总面积大幅增加。除安德罗斯外，巴哈马农业和海洋科学研究所也为全体巴哈马人创造机会。研究所还在“家庭岛屿”取得迅速发展，在伊柳塞拉、大巴哈马、卡特岛、阿巴科、克罗克岛和马亚瓜纳设立了办事处。”³¹

4. 国家培训机构

136. 2013 年《国家培训机构法》允许设立面向 16-26 岁年轻人的国家培训机构，自成立以来已有超过六期学生毕业。该计划旨在帮助年轻人获得就业所需技能。为此，巴哈马政府与私营部门合作，参与该计划的个人接受不同领域的实践培训。培训计划录取并安排就业的多为女性。³²

5. 马乔里·戴维斯特殊教育学院

137. 2015 年，政府正式开办了一所顶尖的特殊教育学院。学院涵盖四个主要领域：诊断和咨询服务、干预服务、培训服务和研究。该学院服务于有轻度学习和发展障碍的儿童，这些儿童在巴哈马所有残疾学生中占比最大。学院提供了一个完美环境，来正确诊断和评估我们的特殊儿童如何学习并尽可能地帮助他们能够被普通学校系统接收³³。

6. 巴哈马国家同等学历认证理事会

138. 巴哈马国家同等学历认证理事会是根据《巴哈马国家同等学历认证理事会法》(第 47A 章)成立的法定机构。巴哈马国家同等学历认证理事会通过其原则和理念，致力于为广大公众进行教育机构认证，并根据商定的监管认证提供有效的方案和服务，确保学生获得优质教育，同时确保教育机构履行责任。³⁴

7. 国家高中文凭计划

139. 为确保所有学生都有机会获得高中文凭并毕业，教育部希望看到更多学生具备高中毕业资格。因此，教育部推出了一项新举措来帮助有资格毕业的学生。2014 年 9 月开始实施的该计划被称为“巴哈马高中文凭计划”。2014 年的 9 年级学生是第一批获得巴哈马高中文凭的毕业生，这表明毕业生在高中生活中达到了标准成绩水平。³⁵

五. 挑战和制约(需要得到国际社会支持的挑战)

140. 影响巴哈马人权环境的主要制约因素是宪法要求通过公投修改歧视妇女的《宪法》条款。

141. 巴哈马在执行和报告所加入的许多公约和条约的方面继续面临能力挑战。巴哈马希望随着“国家报告合作机制”的发展，在提交所有未完成报告之后，将会采用更一致的方法来实施和监督这些建议。

成立巴哈马惩教机构部

142. 2013 年，议会通过了一项法律，取代了七十年前颁布的《监狱法》。虽然以前法律的大部分内容都保留下来，但该法旨在使惩教机构达到 21 世纪的标准。过去五年见证了基础设施改善、工作人员增加和发展、农业发展与改革以及囚犯改造计划实施。惩教机构部从惩罚机构转型为惩教机构的进程已进入第五年。³⁶

143. 目前的囚犯人数为 1 746 人，其中女性 54 人，男性 1 692 人。

144. 政府主动聘请了一名全职营养师。目前，这名营养师服务于公立医院管理局。囚犯的饮食与国内任何正常家庭的饮食相似。

145. 每个囚犯在刚入狱和提出申请的任何时候都可获得医疗服务。目前正在加强医疗服务，以满足囚犯的特殊需要。

146. 巴哈马惩教机构部下属法院数量已从一(1)个增加到四(4)个，并已安装三(3)个隔音间，以便被告与律师交谈，就像在银行街的法院中一样。这意味着所有审

理事项都可在巴哈马惩教机构部下属法院处理。现在每天从巴哈马惩教机构部带至法院的人员应仅是实际参加审理的人员。³⁷

宪法改革

147. 影响巴哈马人权环境的一项主要制约因素仍是宪法要求通过公投修改《宪法》的违法规定。另一个制约因素是公民强烈反对废除死刑。必须指出，国家成立了“宪法改革委员会”，后者提出了 242 条修宪建议。

国家的期望

148. 巴哈马支持《世界人权宣言》，认为大多数国家加入国际人权文书是衡量尊重人权情况的重要基准。

能力建设

149. 巴哈马长期以来一直致力于促进、保护和尊重人权，决心通过立法、政策、培训和方案来更好地履行我们的人权义务和承诺。

技术援助请求

150. 政府积极寻求和欢迎任何可能有助于在巴哈马发展和促进人权的技术援助。

注

- 1
 - i) 透明度、问责制与政府效力；
 - ii) 面向现代世界的健康的生产性劳动力；
 - iii) 持久的公民安全；
 - iv) 社区复兴；
 - v) 通过增强权能、商业环境改善和多元化实现包容性经济增长；
 - vi) 以及可持续和有弹性的环境。
- 2 派代表出席的机构：总检察长办公室、外交部、移民部、社会服务部、残疾人委员会、妇女事务局、劳工部、统计局、巴哈马海关、女王陛下监狱、巴哈马皇家警察部队。两家非政府机构：危机中心和巴哈马民间社会组织。
- 3 目前有下列机构参加国家报告合作机制：总检察长办公室和法律事务部、教育部、外交部、移民部、社会服务部、性别平等与家庭事务部、青年、体育和文化部、巴哈马皇家国防军、巴哈马皇家警察部队、卫生部、农业部、教育部、注册总署、红十字会和民间社会，国家残疾人委员会，旅游部，劳工部和统计局。
- 4 总检察长办公室年报，*Swift Justice*，2017 年，第 18 页。
- 5 同上。第 18 页。
- 6 97. 委员会职能和职权范围如下：
 - (a) 促进、监测和评估《儿童权利公约》的执行情况，并确保政府履行其作为《公约》缔约方的国家义务；
 - (b) 促进、监测和评估在《儿童权利公约》世界首脑会议上所达成目标的执行情况；
 - (c) 提高公众对影响家庭和儿童的国家立法的认识，促进有效和高效地规划与协调非政府组织、服务俱乐部、教会和其他组织为家庭提供服务的努力；
 - (d) 确保巴哈马各机构、社区和家庭在机构、社区或家庭中理解和适用本法及其条例以及《儿童权利公约》规定的儿童保护和照料标准；
 - (e) 向巴哈马社会各级和各机构推荐和倡导以下方面的政策：
 - (i) 巴哈马照料、保护和维护家庭和儿童的政策；
 - (ii) 国际社会和当地私营部门的资源贡献。

- 7 Stirling Strachan (2016 年 12 月), Child Protection Council Launches Interactive Programme。 BIS <http://www.govnet.bs>
- 8 Freeport News (2017 年 4 月) NCPC highlighting its “Say No Then Go” Program during Child Protection Month <http://thefreeportnews.com/>
- 9 同上。
- 10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的第六次定期报告—巴哈马(2017 年)。
- 11 Matt Maura (2016 年 11 月)。 Department of Gender and Family Affairs Established.
- 12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第六次定期报告—巴哈马(2017 年)。
- 13 2016 年《人类发展报告》各国简报—巴哈马。
- 14 The Tribune, 2017 年 9 月 25 日。
- 15 Guardian Radio Talk Show – Real Talk Live, 2017 年 9 月 21 日。
- 16 2017/2018 BUDGET CONTRIBUTION BY THE HON. BRENT SYMONETTE, M.P., AND MINISTER OF FINANCIAL SERVICES, TRADE AND INDUSTRY AND IMMIGRATION, 2017 年 6 月 20 日。
- 17 2017/2018 BUDGET CONTRIBUTION BY THE HON. BRENT SYMONETTE, M.P., AND MINISTER OF FINANCIAL SERVICES, TRADE AND INDUSTRY AND IMMIGRATION, 2017 年 6 月 20 日。
- 18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第六次定期报告—巴哈马(2017 年)。
- 19 美国国务院—Trafficking in Persons Report, 2017 年 6 月。
- 20 同上
- 21 同上
- 22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第六次定期报告—巴哈马(2017 年)。
- 23 <http://www.vision2040bahamas.org/about.html>
- 24 总督施政演说, 2017 年 5 月 24 日。
- 25 BAHAMAS INFORMATION SERVICES - Bills Establishing Integrity Commission, Office of Public Prosecutions High on House Agenda By Matt Maura。
- 26 <http://www.disabilitiescommissionbahamas.org/index>
- 27 总督施政演说摘要, 2017 年 5 月 24 日。
- 28 总督施政演说摘要。
- 29 <http://www.ub.edu.bs/academics/institutes/government-public-policy-institute/>
- 30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第六次定期报告—巴哈马(2017 年)。
- 31 <http://www.bamsibahamas.com/>
- 32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第六次定期报告—巴哈马(2017 年)。
- 33 <http://www.19ccembahamas.com/single-post/2015/06/17/The-Marjorie-Davis-Institute-for-Special-Education>.
- 34 <https://www.ministryofeducationbahamas.com/copy-of-examination-assessment-div>
- 35 <https://www.ministryofeducationbahamas.com/copy-of-bjc-timetable>
- 36 巴哈马惩教机构部 2012-2016 年报告。
- 37 总检察长办公室 2014-2017 年报告。